

证券代码：830924

证券简称：星龙科技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## 深圳市星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6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黄建钟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已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2,258,64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2.74%。

## 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董事长黄建钟先生代表董事会将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并总结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2,258,64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廖汉鑫先生代表监事会汇报公司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2,258,64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3）及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4）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2,258,64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股转公司的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公司编制了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2,258,64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股转公司的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公司编制了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2,258,64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大华审字【2024】0011002603

号《审计报告》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 2023 年实现合并净利润 6,341,380.09 元，其中，少数股东损益 13,184.61 元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,328,195.48 元，加期初未分配利润 9,270,000.50 元，减去提取的盈余公积 430,254.95 元，期末可向股东分配的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15,167,941.03 元。

结合公司发展实际情况，公司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，相关未分配利润滚存下一年度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2,258,64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变更深圳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变更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5）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2,258,64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2,258,64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变更注册地址并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经营发展需要拟变更注册地址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变更前公司注册地址为：深圳市南山区南头关口二路智恒战略性新兴产业园 15 栋 6 楼

拟变更公司注册地址为：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龙腾社区汇智研发中心 A 座 601（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）

同时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条款。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2,258,64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盈科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吴波、祝祥霞律师

### 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和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信息披露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深圳市星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（二）《北京市盈科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星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深圳市星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20 日